**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作方资格审查征询文件**

**2021年4月**

**一、征集内容**

1.勘察设计类

|  |  |
| --- | --- |
| 标段号 | 工作内容 |
| 1.1 | 工程勘察（含地基、基坑支护） |
| 1.2 |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 |
| 1.3 |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 |
| 1.4 | 风景园林（含喷泉水景）工程设计 |
| 1.5 |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及咨询 |
| 1.6 | 建筑智能化（含舞台灯光、音响、机械）系统设计 |
| 1.7 |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 |
| 1.8 | 照明工程设计 |
| 1.9 | 轻型钢结构（含金属屋面）工程设计 |
| 1.10 | 人防工程设计 |
| 1.11 | 体育工艺设计 |
| 1.12 | 规划设计（含城乡规划、城市设计） |
| 1.13 | 测绘 |

2. 技术咨询及服务类

|  |  |
| --- | --- |
| 标段号 | 工作内容 |
| 2.1 | 交通设计咨询 |
| 2.2 | 竖向交通顾问（电梯顾问） |
| 2.3 | 标识导向设计咨询 |
| 2.4 | 展陈设计咨询 |
| 2.5 | 数据机房设计咨询 |
| 2.6 | 风洞试验咨询 |
| 2.7 | 医疗工艺咨询（含手术室、医用气体等） |
| 2.8 | 厨房设计咨询 |
| 2.9 | 防雷工程咨询 |
| 2.10 | 擦窗机设计咨询 |
| 2.11 | 水处理工艺咨询 |
| 2.12 | 实验室工艺咨询 |
| 2.13 | 舞台工艺设计 |
| 2.14 | BIM设计咨询 |

说明：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资格审查。

**二、资格要求**

1、申请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参与技术咨询及服务类入库的申请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所申请标段的内容，且具备相应设计、咨询类项目业绩。

2、参与勘察设计类入库的申请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所申请标段相应专业资质。

3、申请人近3年至少具备3项所申请入库专业的相应业绩。

4、申请人具备相应专业人员，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应专业中级职称或国家注册类职业资格，近3年内具备至少1项所申请入库专业的相应业绩。

5、申请人不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①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②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③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④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服务质量问题；⑤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三、**资格审查申请书编制要求**

1、申请人应提供真实、有效的申请材料。所有证明材料须如实填写、提供，任何提交虚假、伪造材料的申请人将被拒绝。

2、资格审查申请书的内容（格式附后）：

（1）资格审查申请函

（2）企业基本情况表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申请人证照复印件（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质量标准认证证书等）

（6）近3年财务审计报告（2018-2020年,主要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

（7）廉洁承诺书

（8）近3年代表业绩一览表（2018年4月1日以后，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包括正在进行及已完成项目）

（9）近3年获奖项目情况（2018年4月1日以后，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

（10）项目负责人情况

（11）拟配备人员情况表

（12）信誉声明

（13）申请人认为需要补充说明的内容（如：金融机构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建设行政主管单位、勘察设计协会出具的诚信单位证明）

3、申请人同时申请多个标段资格审查时，可以将申请文件汇总成一册资格审查申请书后提交。

**四、资格审查申请书装订、签署、密封及递交时间要求**

**1、申请人的格审查申请书用A4纸打印，按照资格审查申请书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辑目录、页码装订成册。**

**2、资格审查申请书须胶装，不得采用活页、打孔等方式装订。**

3、资格审查申请书由申请人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提交。文件中所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4、资格审查申请书不得涂改和增删。

5、资格审查申请书封包后，在封口处加盖申请人公章，封套上应标明：申请人的名称、地址以及“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合作方资格审查申请书”字样。

6、申请人应在2021年 4 月 30 日下午5：00前将资格审查申请书送达或邮寄至我公司，并将申请书PDF电子文件发送至联系人邮箱。提交申请书前，如有任何疑问，请与以下人员联系。

地 址：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路8号(邮编430014)

联 系 人：张工、苏工

电子邮箱：zhangsf@citic.com

联系电话： 027-82743333

**五、资格审查程序**

1、申请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资格审查申请书，我公司组建审查小组负责对资格审查申请书进行初审，审查内容包括申请人资质、营业执照、财务状况、业绩、项目负责人资历、以往与我公司合作情况及合作期间技术水平、服务质量等。

2、我公司可以要求初审合格的申请人提交有关证明材料的原件进行核查。

3、审查小组审查合格后，在我公司内网公示五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确认通过审查。我公司对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发出确认函，明确将该申请人纳入我公司合作方资源库，有效期为一年。

4、对于2021年前已入选我公司合作方资源库的企业，我公司将统一进行年审。已入库合作方的营业执照、资质等证书发生变更或已过期的，须将最新的证照扫描件发至我公司联系人邮箱，办理更新。逾期未更新者，将清出我公司合作方资源库。

**申请书格式**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作方资格审查申请书**

标 段 号： （如：1.2、1.3等）

申 请 人：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资格审查申请函

二、企业基本情况表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五、申请人证照复印件

六、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

七、廉洁承诺书

八、近三年类似业绩一览表

九、近三年获奖工程情况

十、项目负责人情况

十一、拟配备人员一览表

十二、信誉声明

十三、申请人认为需要补充说明的内容

一、资格审查申请函

致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在认真研读《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合作方资格审查征询文件》后，我方申请参加本次合作方资格审查活动。

2. 我方已详细了解全部资格审查征询文件，并接受资格审查征询文件对此次申请的全部要求和规定。

3、我方按照贵方资格审查征询文件要求的内容与格式，已编制完成合作方资格审查申请书及其附件，全部内容附后。

4、我方承诺：在资格审查评审过程中，贵方可调查、审核我方提交的与本申请书相关的声明、文件和资料，我方准备随时解答贵方提出的疑问。

5、我方承诺：本申请书中所提交的声明和资料在各方面都是完整的、准确的和真实的。

6、我方了解：无论资格审查能否通过，我方将自行承担参与资格审查活动所需的一切费用。

7、我方申请的标段为：

|  |  |
| --- | --- |
| 标段号 | 工作内容 |
|  |  |
|  |  |
|  |  |

与本申请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联系方式为：

联系人： 职务：

座 机： 手机：

邮 箱：

申请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企业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全称 |  | | |
| 资质等级及业务范围 |  | | |
| 法定代表人名称 |  | 职 务 |  |
| 申请人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 话 |  | 传 真 |  |
| 成 立 日 期 |  | 职工人数 |  |
| **基本情况简介：（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发展历史、股东组成及占比、资质、人力资源情况、组织结构、主要特长、企业获得的荣誉等内容）** | | | |

申请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加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合作方资格审查，签署上述资格审查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申请人： （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须附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宣告： （姓名）以 （申请人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合法地代表本单位，授权 （申请人全称）的 （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合作方资格审查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资格审查申请书、澄清、接受审查和全权处理与此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认可。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 性别：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申请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须附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五、申请人证照复印件

（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质量标准认证证书等）

六、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

（主要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

七、廉洁承诺书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我单位郑重承诺，在参加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合作方资格审查活动中，以及以后承担分包勘察/设计/咨询任务过程中，严格遵守以下事项：

1、不以任何理由向我公司及其工作人员赠送、索要、接受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并不得通过以此手段违反工程建设标准，擅自变更设计，弄虚作假。

2、不以任何理由为我公司和相关单位、部门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不接受或暗示为我公司、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不以任何理由为我公司、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5、不将承揽的我公司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业务转包或分包给其他单位。

6、不与我公司签订虚假分包合同或阴阳合同。

7、除有特殊要求的建筑材料、专用设备、工艺生产线等外，不得在工程设计中违反规定指定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的生产厂、供应商。

特此承诺。

申请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八、近三年类似业绩一览表

标段号： 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业主单位 | 建设地点 | 项目规模 | 工作内容及阶段 | 合同签订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号： 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业主单位 | 建设地点 | 项目规模 | 工作内容及阶段 | 合同签订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与我公司合作过的项目需全部列入表中，并在“备注”中注明“与中信设计合作”，此部分项目不需要附业绩证明。

2、与其他单位合作的项目，主要列举建筑面积2万平方米以上公建类项目或建筑面积5万平方米以上居住类项目，须在此表后附上相关的业绩证明（如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主要页面的复印件，合同主要页面为封面、显示项目规模和设计内容的页面、盖章页）。

3、同时申请多个标段时，需要将业绩按标段分开列表。

申请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九、近三年获奖工程情况

标段号： 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奖项名称 | 获奖时间 | 颁奖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号： 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奖项名称 | 获奖时间 | 颁奖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申请人须在此表后附上相关的获奖证明文件（复印件），只需填写与所申请标段相关的获奖工程。

申请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项目负责人情况

标段号： 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出生日期 | | 年 月 日 |
| 身份证号 |  | | | 职务 | |  |
| 毕业院校专业 |  | | | 毕业时间 | | 年 月 日 |
| 从事本专业时间 |  | |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 | |  |
| 执业注册 |  | | 职 称 | | |  |
| 主 要 经 历 | | | | | | |
| 时间 | 参加过的工程设计项目名称及规模 | | | | 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获奖情况 |  | | | | | |

注：

1、申请人须在此表后附上人员学历证明、职称证明、执业注册证明等相关资料复印件。

2、同时申请多个标段时，需要将项目负责人按标段分开列表。

3、一个标段可填报多个项目负责人，但不超过3人。

申请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一、拟配备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学历 | 专业 | 从业  时间 | 职称 | 注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提供配备人员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注册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申请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二、信誉声明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我方在此声明，截止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处于正常的经营状态，不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1.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服务质量问题；
5. 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申请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三、申请人认为需要补充说明的内容

（如：金融机构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建设行政主管单位、勘察设计协会出具的诚信单位证明）